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万 华 媒 体 ONEMEDIAGROUP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6)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四季業績公布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40,485	41,936
已售貨品成本		<u>(21,217)</u>	<u>(23,063)</u>
毛利		19,268	18,873
其他收入		2,237	2,025
銷售及分銷支出		(8,485)	(8,995)
行政支出		<u>(10,136)</u>	<u>(11,680)</u>
經營溢利		2,884	223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		(984)	(1,44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	4	<u>(934)</u>	<u>(664)</u>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966	(1,884)
所得稅(支出)/抵免	7	<u>(1,444)</u>	<u>858</u>
期內虧損		<u><u>(478)</u></u>	<u><u>(1,026)</u></u>
應佔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u>(478)</u></u>	<u><u>(1,026)</u></u>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及攤薄	8	<u><u>(0.12)</u></u>	<u><u>(0.26)</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	(478)	(1,02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匯兌差額	(843)	271
<u>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長期服務金承擔之精算(虧損)/收益	(3)	108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324)</u>	<u>(647)</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1,324)</u>	<u>(64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08	5,483
無形資產	3	74,291	76,785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4	31,636	32,9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14	3,152
總非流動資產		<u>114,149</u>	<u>118,402</u>
流動資產			
存貨		10,018	8,69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0,539	59,16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	365	-
可收回所得稅		1,363	1,9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476	102,798
總流動資產		<u>185,761</u>	<u>172,587</u>
總資產		<u><u>299,910</u></u>	<u><u>290,989</u></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0	400
股份溢價		456,073	456,073
其他儲備		(324,492)	(324,441)
保留盈利			
- 擬派末期股息		12,000	14,000
- 其他		48,675	38,029
總權益		<u>192,656</u>	<u>184,06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5	74,024	72,4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5	288
長期服務金承擔		16	12
總非流動負債		<u>74,375</u>	<u>72,77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1,416	33,50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	1,178	535
所得稅負債		285	111
總流動負債		<u>32,879</u>	<u>34,154</u>
總負債		<u>107,254</u>	<u>106,928</u>
總權益及負債		<u><u>299,910</u></u>	<u><u>290,989</u></u>
流動資產淨值		<u><u>152,882</u></u>	<u><u>138,433</u></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267,031</u></u>	<u><u>256,835</u></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本財務資料乃貫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而編製。編製本財務資料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第四季業績公布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布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第三季業績公布一併閱讀。

(b) 會計政策

(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所採納以下準則為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生效：

- (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修訂乃有關其他全面收益。此項修訂之主要變動為規定實體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項目按其後是否有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重新分類調整)組合。
- (ii)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僱員福利」修訂僱員福利之入賬方式。本集團已根據此準則之過渡條文追溯應用此準則。對本集團之影響如下：

此準則以界定福利資產或負債淨值計量的利息成本淨值(以年初計量之貼現率為基準)，取代界定福利承擔利息成本及計劃資產預期回報。釐定貼現率方法並無更改，仍以優質公司債券孳息率作為參照。由於應用於資產的貼現率較資產之預期回報為低，令收益表支出上升。由於損益上升的支出會由一項其他全面收益所抵銷，全面收益總額不受影響。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續)

(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此準則包含新詞彙「重新計量」，乃由精算盈虧組成，指實際投資回報與淨利息成本所引伸之回報的差額。

-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乃有關抵銷資產及負債。該修訂規定新披露要求，著重於在財務狀況表中被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總互抵協定或類似協定約束之已確認金融工具（無論其是否被抵銷）之量化信息。
- (i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基於現有原則確定，在判斷某一主體是否應包括在母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內時，控制權概念為一項決定性因素。此準則提供額外指引，以在難以進行評估時協助確定控制權。
- (v)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著重於合營安排參與方的權利與義務而非其法定形式。合營安排分為兩大類：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合營企業」）。共同經營指其投資者有權獲得與安排有關之資產與債務。共同經營者將其分佔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入賬。在投資者有權享有安排下的淨資產值時即形成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使用權益法入賬。不再容許將合營安排使用比例綜合法入賬。
- (v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的權益之披露」規定須披露在其他實體所有形式之權益，包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架構實體以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
- (v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目的為通過對公平值進行清晰定義，並對各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制訂劃一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以促進一致性及減低複雜程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美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大致吻合之該等規定並不延伸至公平值會計入賬之應用，惟提供指引說明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內有其他準則已規定或容許時應如何應用此準則。

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續)

(2) 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會計準則、準則之修訂及現有準則之詮釋

以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並無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 — 僱員供款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資產減值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第12號以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待定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生效時加以採納。本集團已開始評估對本集團之影響，但目前未能確定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須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識別。本集團視執行委員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執行委員會從地區角度考核業務。就地理位置而言，管理層考核媒體業務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表現。

執行委員會按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惟不包括企業開支)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其他資料則按與內部財務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計量。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來自該兩個地區之外來客戶收益總額分析以及向執行委員會提供作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呈報分部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8,687	38,727	1,798	3,209	40,485	41,936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虧損)	11,932	10,086	(5,503)	(7,406)	6,429	2,680
未分配支出					(3,545)	(2,457)
經營溢利					2,884	223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					(984)	(1,44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虧損					(934)	(664)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966	(1,884)
所得稅(支出)/抵免	(1,416)	(1,474)	(28)	2,332	(1,444)	858
期內虧損					(478)	(1,026)
其他資料:						
利息收入	307	189	79	77	386	26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04	319	115	187	519	506
無形資產攤銷	678	672	5	5	683	677

3 無形資產

本集團

	電腦軟件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23	2,658	-	3,181
添置	229	-	-	229
因收購而添置	-	-	75,600	75,600
攤銷支出	(171)	-	(2,100)	(2,271)
貨幣匯兌差額	1	45	-	46
期終賬面淨值	<u>582</u>	<u>2,703</u>	<u>73,500</u>	<u>76,785</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950	2,703	75,600	79,253
累計攤銷	(368)	-	(2,100)	(2,468)
賬面淨值	<u>582</u>	<u>2,703</u>	<u>73,500</u>	<u>76,785</u>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82	2,703	73,500	76,785
添置	243	-	-	243
攤銷支出	(209)	-	(2,520)	(2,729)
貨幣匯兌差額	-	(8)	-	(8)
期終賬面淨值	<u>616</u>	<u>2,695</u>	<u>70,980</u>	<u>74,291</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58	2,695	75,600	79,453
累計攤銷	(542)	-	(4,620)	(5,162)
賬面淨值	<u>616</u>	<u>2,695</u>	<u>70,980</u>	<u>74,291</u>

4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款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7,313	25,512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4,323	7,470
	31,636	32,982

期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應佔虧損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231	187
合營企業	703	477
	934	66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載列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計量方法
ByRead Inc. (「ByRead」)	開曼群島	24.97%	附註 (i)	股權
黑紙有限公司 (「黑紙」)	香港	10%	附註 (ii)	股權
廣州唐德廣告有限公司 (「唐德」)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10%	附註 (iii)	股權

- (i) ByRead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內地向個人及企業提供娛樂、學習及多媒體應用等流動電話增值服務。
- (ii) 黑紙從事提供創意多媒體服務及廣告宣傳之業務。
- (iii) 唐德的從事向中國內地企業提供公關及活動籌辦服務之業務。

4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續)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認購唐德經認購股份而擴大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0%，代價為700,000人民幣。儘管本集團持有該公司之股份少於20%，本集團因享有合約權利可提名及罷免組成該公司董事會之三名董事（均擁有平等投票表決權）中的一名董事而行使重要影響力。此外，本集團有權參與決定該公司之財政及經營政策。

ByRead, 黑紙及唐德均為私人公司，該等公司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概無任何涉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持權益之或有負債。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下文所列合營企業之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之普通股組成。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實際股本 權益	主要業務	計量方法
Chu Kong Culture Media Company Limited (「Chu Kong」)	英屬維爾京群島	40%	附註 (i)	股權
匯聚傳媒有限公司(「匯聚傳媒」)	香港	40%	附註 (i)	股權

(i) Chu Kong為投資控股公司，其全資附屬公司匯聚傳媒之主要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交通工具及碼頭之視像節目、海報、座椅套、雜誌架、雜誌、船身廣告、燈箱廣告及電子商貿。

Chu Kong及匯聚傳媒為私人公司，該等公司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概無任何涉及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所持權益之承擔及或有負債。

5 可換股債券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 可換股債券	74,024	72,474

5 可換股債券(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75,6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1厘計息，每滿半年支付一次。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為發行日期起計三週年。持有人有權於發行可換股債券起至到期日營業時間結束前，隨時按兌換價每股兌換股份0.9港元將債券本金額全部或部分兌換為股份。負債部分及權益轉換部分之價值乃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釐定。

負債部分之公平值(列入非流動負債)乃以等值不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計算。權益部分初步按債券所得款項淨額與負債部分之公平值兩者間之差額確認，並列入權益中之其他儲備。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面值	75,600
權益部分	(5,21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初步確認之負債部分	<u>70,386</u>
票息	(63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公平值變動	2,718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分	<u>72,474</u>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之負債部份	72,474
票息	(756)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公平值變動	2,306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分	<u>74,024</u>

6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包括在已售貨品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行政支出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消耗紙張	3,855	4,58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19	506
無形資產攤銷	683	67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7,731	18,829
租賃成本	1,361	1,2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	159

7 所得稅(支出)/抵免

所得稅支出乃由管理層對預期整個財政年度之加權平均全年所得稅率作出最佳估計而決定。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有未動用稅項虧損可抵銷在中國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即期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所得稅	(1,463)	(1,49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	24
遞延所得稅		
— 即期遞延所得稅(支出)/抵免	(1)	2,328
	<u>(1,444)</u>	<u>858</u>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除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478)</u>	<u>(1,026)</u>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千計)	<u>400,000</u>	<u>400,000</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u>(0.12)</u>	<u>(0.26)</u>

假定兌換可換股債券及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並無產生攤薄影響。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年內已付之股息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二零一三年：2港仙)	6,000	8,000
二零一三年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港仙 (二零一二年：4港仙)	14,000	16,000
	<u>20,000</u>	<u>24,000</u>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合共12,000,000港元。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呈股東批准。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是項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派付予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項應付股息，惟以擬派股息列賬。

10 應付/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乃自關連方交易產生。

11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2 業務回顧

於回顧季度內，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為40,48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1,936,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季減少了3%，但本集團經營溢利由上個財政年度同季的223,000港元上升至2,884,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嚴格控制生產成本及營運成本所致。

承董事會命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張裘昌
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張曉卿爵士；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及林栢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薛建平先生及楊岳明先生。